

幻想中央最後讓步 溫和派自誤前程

高天問

政改已到最後關頭，順應民意，肩挑道義，是香港政黨推動政改的責任，也是溫和反對派唯一出路。若溫和派仍然幻想中央會在最後一刻讓步，給溫和派下台階，這完全錯判形勢。中央不可能有什麼讓步，溫和派不放棄「等待讓步」的幻想，不大膽擺脫死硬派的綑綁，轉變否決政改的立場，溫和派只能成為死硬派對抗中央、違逆民意的犧牲品，未來形勢更嚴峻。要爭取生存發展，還是自誤前程，全在溫和派一念之間。

現在死硬派細細溫和派否決政改靠兩種手段：第一，恐嚇溫和派，若轉軟接受普選方案，激進組織例如「人民力量」、「社民連」、「學民思潮」以後就會在選舉時狙擊，讓他們失去議席；第二，不斷製造謠言，說堅持細綁到最後一秒，中央就會讓步，讓步方案即將出爐，堅持否決政改是上上策。果然，溫和派在深圳與中央官員會面後，沒有新反應、新抉擇，只是坐等「中央讓步」。溫和派還說，「否決政改無懸念」，他們已經上了死硬派的當。死硬派就是要切斷溫和派的後路。

不敢擺脫綑綁 上死硬派的當

最近又有人放料指，只要溫和派支持政改方案，讓

「袋住先」成為現實，中央願意派出更高級官員，在立法會表決前公開澄清此次方案並非最後方案，「香港不會『袋一世』，只需『袋一屆』」，將來可通過政改「五步曲」逐步優化，讓溫和派有「轉身」的下台階。這不過是擾亂人心的計謀而已。同時，死硬派又說，否決政改方案，全國人大「8·31」決定就過氣，將來重啓「五步曲」，就有希望爭取到「真普選」。這種講法，更是自欺欺人。

第一，全世界的選舉制度，都必須依照憲法和選舉法。違反基本法和人大常委會決定的「公民提名」，根本不可能被中央接納。內地現在開展依法治國，絕對不可能讓香港出現違反基本法和人大常委會決定的選舉，否決政改方案就可以得到「真普選」，完全是

癡人說夢。

第二，要獲得立法會三分之二的多數通過政改方案，是一道難關。反對派掌握了三分一票數的否決權，可阻撓政改方案通過。但是，反對派的「公民提名」方案，要想獲得立法會三分之二的多數通過，比駱駝穿針還難。這根本是一條不可能的絕路。

反對派連續幾次宣布細綁否決政改方案，造成僵局，浪費時間。中央不計前嫌，仍然安排在深圳和反對派會面，交流政改意見，已經給了溫和派下台階。可惜溫和派沒提出有建設性的意見，打破僵局，白白浪費會面的機會，辜負了中央的一片苦心。

中央官員已經向反對派攤出底牌，明確指出是否支持政改方案，是檢驗是否支持「一國兩制」的試金石。要做頑固派還是溫和派，主要看他們行動。即是說，要求溫和派作出抉擇，不要耽誤自己的前途，更不要幻想中央會作出妥協，作出最後的讓步。

政改方案的投票，並非單純關乎政改能否通過的問題，而是影響到中央對於香港反對派的判斷和決策的問題，影響到溫和派今後的盛衰起落。溫和派如果和死硬派細綁，說明他們追隨激進，一定要推翻基本

法，奪取香港管治權，和中央鬥到底。

和死硬派站在一起，與中央對抗，這是一種玩火自焚的路線，對溫和派有損無益。去年「佔中」，反對派輪盡民心，弄得天怨人怒，因為反對派衝擊了中間選民的核心價值。溫和派和死硬派細綁否決政改，甚至計劃搞「二次佔中」，肯定會遭中間選民離棄，溫和派將成為最大輸家。

溫和派要懂得做抉擇

政改方案是香港前途的分水嶺，如果通過了，普選願望成真，香港可以全心全意集中精神發展經濟，改善民生，提升競爭力，配合國家「一路一帶」戰略，配合人民幣國際化，扮演好香港「超級聯繫人」的角色，可保持香港長久繁榮穩定、安居樂業。

如果溫和派一定要站在死硬派一邊，否決政改，500萬合資格選民失去普選行政長官的機會，溫和派也是扼殺普選的「共犯」。溫和派以為在政改問題打小算盤，可以保住票源，這完全是錯誤判斷。起碼有兩成的中間選民將拋棄溫和派。而本土派、頑固派也不會放過狙擊溫和派，溫和派將會在立法會選舉中一敗塗地。何去何從，溫和派要懂得做抉擇。

黎棟國：又惹蟲鼠又招賊 「佔」篷霸路適時折

香港文匯報訊（記者 鄭治祖）有激進人士自去年「佔領」行動結束後，以搭建物長期違法續「佔」政府總部和立法會大樓外行人路。保安局局長黎棟國昨日指出，警方去年12月至今接獲30宗投訴該處的阻塞舉報，並拘捕4名涉襲擊和刑毀者。他強調，密閉帳篷易藏違法攻擊物品，不法之徒亦能藏匿其中伺機犯法，霸路行為已構成治安風險和環境衛生問題，引起社會不滿。當局會密切注意情況，適當時候採取執法行動清理，回復市民使用道路的權利。



黎棟國關心搭建物會影響治安及環境衛生。劉國權攝

陳克勤關注影響治安衛生

民建聯立法會議員陳克勤昨日在立法會會議上提出質詢，提到有市民反映指政府總部和立法會大樓外行人路的帳幕、木屋等未經批准搭建物，數目愈來愈多，會構成治安及環境衛生問題。他關注當局有否評估這些搭建物的違規問題和有否計劃清除。

黎棟國在書面回覆中指出，去年12月15日至上月31日，警方共接獲超過30宗涉及上述行人路的阻塞舉報。治安方面，警方同期則在添美道及夏慤道行人路，共就3宗案件拘捕了4人，涉嫌普通襲擊及刑事毀壞。警方會繼續密切監察該處情況，維持治安及打擊犯罪行為。

黎：帳篷密閉恐藏危險品

他強調，霸路帳篷多屬密閉式，個別帳篷體積更非常龐大，途人難以得知帳篷內所儲存的物品會否帶有危險、攻擊性或非法，甚至有不法之徒匿藏於帳篷內伺機犯法，令途人對自身安全產生憂慮。同時，社會不滿非法霸佔添美道及夏慤道行人路的行為，大規模非法霸路會增加衝突風險；霸路行為亦逼使公眾和傳媒需站於汽車通道示威採訪，易生危險。如此種種已構成治安風險。

黎棟國進一步指出，食物環境衛生署同期亦收到11宗有關行人路的环境衛生投訴，涉及該處帳篷搭建、發出異味和蟲鼠

問題。惟因路面被非法霸佔，該署半年來一直未能如常在該處例行清洗街道，夏季炎熱潮濕，霸路帳篷和搭建物等會引致蚊蟲滋生並發出臭味，影響環境衛生。

黎棟國指出，添美道及夏慤道行人路屬公眾地方，亦是通往政府總部及立法會大樓的主要通道，霸路者應移除搭建物，尊重其他市民使用該段道路的權利，不應再以帳篷、搭建物或其他物件非法霸佔公眾地方，回復路面正常秩序。特區政府會密切注意情況，適當時候會採取執法行動，但現階段不宜透露具體細節。

行政署加裝閉路電視監控

另一方面，多個激進團體已揚言會在本月17日立法會表決2017年特首普選方案當日，包圍立法會並發動「二次佔領」，霸路分子隨時和當日的包圍者裡應外合，破壞社會秩序。行政署昨日再安排人員到政總東翼廣場的圍欄上，安裝最少2部閉路電視，其中2部可以360度拍攝廣場內及添美道一帶行人路的情況，密切監察情況。

記協竟稱港人毋須遵守國安法

香港文匯報訊（記者 陳庭佳）全國人大常委會早前公布《國家安全法》草案第二次審議稿，提到香港應當履行維護國家安全的責任。以「維護新聞自由」自居，卻未就專欄作家屈穎妍被恐嚇而發聲的香港記者協會，昨日聯同另外兩個組織，聲言「全國人大常委會應刪除涉及香港的部分，而香港居民毋須遵守國家憲法所提及中國公民須履行的義務」。

記協、國際記者聯會及獨立評論人協會昨日向全國人大常委會提交意見書，要求刪除《國安法》草案中涉及香港的部分。他們聲稱，香港維護國家安全的問題，已由香港基本法加以規定，沒有必要再在《國安法》提及，而根據香港基本法規定，香港居民有遵守在香港特區實施的法律的義務，換言之香港居民「毋須遵守國家憲法所提及中國公民須履行的義務」，如維護國家安全、榮譽和利益。

他們又聲言，《國安法》涉及香港的部分，使香港的國家安全責任與內地其他地方政府完全一致，「違背」了「一國兩制」的初衷。

袁國強：外判大狀甄選因素多

香港文匯報訊（記者 李自明）按既定做法，如特區律政司需要專家協助，或司內無合適大律師代表政府出庭，律政司會外判部分刑事和民事案件。律政司司長袁國強昨日書面回覆立法會議員質詢時指，2014年外判予外間大律師處理的民事案件總數為203宗；過去3年，外判予外間大律師處理的民事案件總數則為763宗，當中合共委聘了140名大律師。

袁國強在回覆時指出，甄選外判大律師的準則，包括相關外判大律師的執業年資、其專門知識範疇是否合適、是否有空檔接辦該案，以及收費水平。除非情況特殊，否則外判大律師所屬的大律師事務所，並非甄選外判大律師的考慮因素之一。

至於在外判民事案件時，律政司在適合的情況下，會讓年資較淺的大律師參與處理民事案件，而外判大律師所屬的大律師事務所，一般並非甄選外判大律師的考慮因素之一。此外，律政司支持在本地建立一支強大而獨立的大律師隊伍，但在外判民事案件時，這並非也不能是唯一考慮因素。

建制派促反對派「放生」創科局

香港文匯報訊（記者 陳庭佳）立法會昨日通過成立創新及科技局的決議案，意味着創科局將可重新出發，再到財務委員會「闖關」。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強調，社會及業界對成立創科局有強烈訴求，讓香港可以把發展機遇。建制派批評反對派妖魔化創科局，促請他們「放下屠刀，立地成佛」，不要再次「拉死」創科局。

立法會大會原於去年通過成立創科局的決議案，但當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向財委會申請撥款時，卻被反對派拉布，以致上個財政年度屆滿時仍未獲批撥款，原決議失效。商經局在今個財政年度向立法會提交兩項決議案，一項是廢除原決議的決議案，另一項是成立創科局的決議案。

立法會大會昨日繼續審議兩項決議案，並表決兩項決議案及「人民力量」陳偉業（大嘍）和陳志全（慢嘍）提出的32項「垃圾修訂」。

陳恒鑌批大嘍慢嘍欲「拉死」

民建聯陳恒鑌批評，陳偉業及陳志全的修訂案是想「拉死」創科局，而反對派將特區政府成立創科局說成「政治任務、陰謀詭計」，言論令人不寒而慄。他指成立創科局的計劃已經拖了3年，促請反對派「放下屠刀，立地成佛」，不要再拖。

新民黨劉淑儀引用多項競爭力調查結果，指香港於創新方面能力不足，應成立創科局解決問題。

激進反對派除「例牌」多次要求點算法定人數外，社民連「長毛」梁國雄更聲言，正在外訪的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蘇錦樑沒有交代缺席會議的原因，是「侮辱斯文」，被立法會主席曾鈺成批評發言離題。

梁敬國：業界強烈要求設局

署理商經局局長梁敬國認為，陳偉業及



陳恒鑌批評反對派想「拉死」創科局。劉國權攝

陳志全提出的修訂案與去年的基本上大同小異，並強調社會及業界對成立創科局有強烈及清晰的要求，多數立法會議員也支持設局，讓香港可以把發展機遇。他又引用國家社科院的最新的城市競爭力藍皮書，指香港的綜合經濟競爭力13年來首度跌至第二位，反映香港相對於內地城市



立法會昨以大多數通過成立創科局的決議案。劉國權攝

的優勢正逐步收窄。

立法會先廢除去年成立創科局的決議，在逐一否決陳偉業及陳志全提出的32項修訂案後，以33票贊成、6票反對、3票棄權，通過新一份成立創科局的決議案。商經局將要再次就成立創科局向財委會申請撥款，預料反對派屆時會再拉布。



記協干預《國家安全法》立法居心何在？

徐庶



香港記者協會、國際記者聯會及獨立評論人協會，向全國人大常委會提交意見書，促請刪除及修訂《國家安全法》草案第二次審議稿中涉及香港部分，以免新聞工作者因報道或評論執政者而被視為危害「國家安全」，扼殺表達自由。《國家安全法》涉及到國防安全、衛生安全、經濟安全、互聯網安全、防止恐怖襲擊，所有現代化國家，都已制定《國家安全法》。美國和英國可以就國家安全立法，為什麼中國卻不可以？記協視內地《國家安全法》如芒在背，打

着新聞自由、言論自由的旗號，要刪除《國家安全法》涉港部分，享受法外之權，居心何在？

香港是中華人民共和國的一部分，維護國家安全義不容辭。保障國家主權、安全利益，是維護香港的政治穩定、社會發展的重要保證。如果國家陷入混亂，香港也難獨善其身。澳門2009年已經通過《維護國家安全法》，當時香港記協也對澳門的立法工作橫加干預，最終失敗了。事實上，記協從來都不是一個記者組織那麼簡單，而是一個政治組織。澳門制定《國安法》的時候，歐盟、美國等駐港駐澳機構都表示關注，記協則扮演了反對《國安法》的急先鋒，做

外部勢力想做但不方便做的工作。

現在香港「港獨」猖獗，和「台獨」互相勾結，肆無忌憚，通過「華人民主書院」訓練香港的本土派和勇武派領袖，傳授街頭暴力經驗，香港街頭騷動事件不時發生。去年持續79天的「佔中」，在港掀起實為「顏色革命」的「雨傘運動」，外部勢力插手彰顯明甚，更是對國家安全的重大威脅。

記協對這些無法無天、危及國家安全的行為，視若無睹，不作任何譴責，現在反而干涉內地制定新《國安法》，要把香港變為法外之區，其用意就是將香港變成「港獨」的特區，可以不受國家法律的約束，讓「港獨」分子為所欲為，對內地和香港的安全造成更大危害。新《國安法》並無壓制新聞自由、言論自由，記協對號入座，說明其做了虧心事，心虛膽怯，所以要出盡全力阻止新《國安法》出台，即使阻止不

了，也要盡可能削弱其法律約束力。

維護國家主權、安全和領土完整的立法，不可能不涵蓋作為中國領土的香港，特區政府、行政長官和廣大市民要承擔起維護國家安全的責任，香港不能成為顛覆內地的橋頭堡。因為鼓吹煽動「港獨」、推翻內地政權，有關行為已經超越言論的範圍。香港基本法第二十三條立法遲遲不見動靜，若連內地《國安法》也出現漏洞，允許香港肆無忌憚製造分裂，把魔爪伸向內地，國家安全談何保護？

新《國安法》並不是具體的法律，今後還要在內地和香港分別制定具體條文，以便實施，既保障國家的安全，又保障港人合理的言論自由。記協要把香港當成不受《國安法》約束的「外國」，荒謬絕倫，以「言論自由」、「新聞自由」凌駕於國家安全之上，根本別有用心。